

证券代码：600179

证券简称：*ST 黑化

公告编号：2016-074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 点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刺桐北路 868 号仁建大厦 5 楼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 7 人，实际出席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包季鸣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与本次会议）。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郭东泽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华普天健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分别出具了鉴证报告及专项核查意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二）；
- 6、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结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